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9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于2024年1月31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北塔30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钦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刘洪渭先生、闫庆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选举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如下：

提名委员会：张达先生（主任委员）、刘钦先生、张肖先生、闫庆悦先生、刘洪渭先生

审计委员会：刘洪渭先生（主任委员）、汪仁建先生、王水先生、张达先生、闫庆悦先生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聘任宋忠山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新功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宋忠山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宋忠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新功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郭斌先生、张天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郭斌先生、张天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聘任李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新功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李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李铮女士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任职条件，并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铮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李铮女士的办公电话为 010-85171856，传真为 010-65668256，电子邮箱为 975@ytg000975.cn，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北塔 30 层。

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宋忠山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宋忠山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九届董事会换届完成时止。（宋忠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注销事宜。

七、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件：简历

宋忠山，男，汉族，中共党员，1980年4月生，管理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山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助理经理，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山东黄金国际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外矿业事业部财务分部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矿业管理分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宋忠山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郭斌，男，1976年出生，毕业于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硕士学历，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曾任职北京东方高圣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等。2007年10月至2017年2月先后任职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担任投行部副总经理及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7年3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投资总监。

2017年3月至今任银泰盛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郭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天航，男，1988年出生，东北大学采矿工程学士，英属哥伦比亚大学采矿工程硕士。201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加拿大塞尔温矿业公司采矿工程师，2015年10月至2016年10月，任埃尔拉多黄金公司高级采矿工程师，2016年11月至2021年3月，任青海大柴旦矿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天航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铮，女，1980年出生，硕士学历。先后任职于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08年10月至今先后担任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管、副主任、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李铮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